

“最有安全感的国家之一”底气何在？

新华社记者 熊丰 朱超

对于世界上任何国家民众来说，能够生活在一个和平没有战火、稳定并且安全的国家都是一件幸福事。近日，美国权威民调机构盖洛普发布《2021年全球法律与秩序报告》，根据居民对当地警察信心、对自身安全感以及盗窃、人身伤害或抢劫案件发生率等指标综合评价，中国得分高达93，位列全球第二，并已连续三年上升。此外，在盖洛普单独列出的“独走夜路感到安全”指数排名中，中国排名第三，91%的中国受访者认为独走夜路是安全的。

国家统计局调查也显示，2020年全国群众安全感为98.4%，在15个主要民生领域现状满意度调查中，全国居民对社会治安满意度达83.6%，位列第一。

统计数据与中国人民和来华外国人士居住、出行等日常生活方方面面的安全感受相互印证——中国，是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之一，平安中国正成为一张亮眼的“国家名片”。

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社会建设全面加强，人民生活全方位改善，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大幅度提升，发展了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的良好局面，续写了社会长期稳定奇迹。

反观一些西方国家，动辄打着“安全”“人权”的幌子在国际上指手画脚，但是面对

新冠疫情肆虐、经济衰退、种族矛盾等多重危机，却应对不力，国内政治撕裂、社会矛盾激化、暴力犯罪案件频发，民众基本人身安全得不到保障，越来越没有安全感。

良政善治，体现的是国家致力于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不懈努力。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建设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以“基础实”护“百姓安”，夯实一个个基层基础的小平安，联结成整个国家和社会的大安全。“中国之治”生动彰显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平安”的内涵与外延也在不断丰富发展，人民群众对“平安”的需求，不仅指治安良好、犯罪率低，更拓展到衣食住行、网络安全、公平正义等社会生活各方面。

“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我们继续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平安中国建设必将助推“中国之治”迈向新的境界，续写“两大奇迹”新的篇章。

(新华社北京11月26日电)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中央宣讲团在山西宣讲

新华社太原11月26日电(记者李紫薇)26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在山西宣讲，中央宣讲团成员、中央组织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姜信治作宣讲报告。

在26日上午的宣讲报告会上，姜信治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从深刻认识党的十九屆六中全会和新的历史决议的重大意义，深刻认识党的百年奋斗的初心使命和重大成就，深刻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深刻认识党的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和历史经验、在新的赶考之路上继续考出好成绩等四个方面，运用权威数据、鲜活资料，结合山西实际，进行了系统阐述和深刻讲解。重点从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和十八大以来的理论创新、实践变革等方面阐释了确立“两个维护”的决定性意义。

报告会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山西省主、分会场2万余人参加了报告会。

26日下午，姜信治赴中国宝武太钢精密带钢有限公司进行宣讲，与干部职工代表座谈交流互动，对大家关心的问题现场解答阐释。

▼这是11月26日拍摄的埃及首都开罗以南的弯曲金字塔上空的星轨(轨迹为多张照片堆栈)。

弯曲金字塔位于埃及首都开罗以南约35公里的代赫舒尔古埃及皇家墓地，是埃及第四王朝法老萨夫罗所建，有着4500多年历史，由于从底座至顶部存在两个不同的坡度，因此被称为弯曲金字塔。

新华社记者 隋先凯 摄

弯曲金字塔上空的星轨



山西规模以上原煤产量连续3个月超亿吨

新华社太原11月23日电(记者梁晓飞)山西省统计局日前发布数据显示，10月份山西规模以上原煤产量10275.2万吨，同比增长5.2%，已连续3个月产量超亿吨。

山西省能源局有关负责

人表示，10月份以来，山西煤炭日均产量保持在330万吨以上。截至11月21日，山西已为14个省市区供应电煤2187万吨。目前，山西省生产矿井正在满负荷生产，预计全年煤炭产量有望突破12亿吨。

此外，山西全力保障省内发电企业用煤，大力推进发电供热企业签订煤炭中长期合同。截至目前，山西省内发电供热企业补签中长期合同4314万吨，全年共签订中长期合同11557万吨，覆盖率达100%。

“十四五”期间，生态环境领域立法将有这些“大动作”

新华社北京11月25日电(记者高敬)近年来，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律体系不断完善，未来还将有哪些“大动作”？生态环境部法规与标准司司长别涛25日说，“十四五”期间，要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填补立法空白，并积极配合立法机关开展环境法典编纂的相关工作。

在生态环境部当天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别涛介绍，“十三五”以来，环境保护法、长江保护法等13部法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17部行政法规完成了制定或修订。修订、发布了673项国家生态环境标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全面开展，截至今年11月，全国各地共办理了7600余件生态环境赔偿案件，涉及赔偿金额超过90亿元。

别涛表示，“十四五”期间，我国将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填补立法空白。将按计划推动黄河保护、噪声污染

防治、气候变化应对、生态环境监测等重点领域法律法规的制定或修订，加快构建与美丽中国目标相适应的生态文明法律法规体系。同时，推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相关立法。

他介绍，生态环境部将配合立法机关积极开展环境法典编纂的研究论证，科学整合生态环境领域的立法，构建源头严防、过程严管、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推动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此外，要完善严惩重罚制度。积极推动行政责任、刑事责任和民事责任协同适用，构建以行政责任为主、刑事责任和民事责任配合适用的法律责任体系，不断完善企业事业单位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进一步创新法律责任承担方式，有序扩大“双罚制”、按日计罚、信用惩戒等惩处机制的适用范围，积极探索生态修复、连带赔偿等新型法律责任承担机制。